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14-026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61号)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387,096股,每股面值1.00元,本次发行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主承销商,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5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56,999,988.00元,扣除发行费用20,096,549.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6,903,438.24元。该项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验字【2014】4826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

二. 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的承诺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计划投资进度		项目核准审批情况
				第一期	第二期	
1	片式电感器扩产项目	60,770	60,770	32,626	28,144	深发改核准【2013】0441号
2	电子变压器新建项目	2,923	2,923		2,923	深发改核准【2013】0427号
	合 计	63,693	63,693	–	–	

三.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1.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1,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48.67%,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通过此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1860万元左右。

2.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公司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且募集资金项目需按计划分步建设,因此期间将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的情况。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是必要的。

3.公司承诺: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该款项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

(4)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该部分资金。

四.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温学礼、张鹏、蔡敬侠认为:

1.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可以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根据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状况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在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或需提前归还时,公司有能力归还。

3.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存在相互抵触的情形。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公司将该部分用于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同时,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使用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单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也未超过12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并履行了规定的程序。

4.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顺络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宋平、吴订作为保荐代表人,发表意见如下:

顺络电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使用时间也没有超过12个月,且已经顺络电子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并已通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顺络电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安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定,长城证券同意顺络电子本次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五.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4.《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14-027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61号)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387,096股,每股面值1.00元,本次发行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主承销商,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5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56,999,988.00元,扣除发行费用20,096,549.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6,903,438.24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5月29日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验字【2014】4826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

二.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的承诺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计划投资进度		项目核准审批情况
				第一期	第二期	
1	片式电感器扩产项目	60,770	60,770	32,626	28,144	深发改核准【2013】0441号
2	电子变压器新建项目	2,923	2,923		2,923	深发改核准【2013】0427号
	合 计	63,693	63,693	–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为加快项目建设步伐,更好的把握市场机会,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部分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核字【2014】48260032号《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鉴证报告》,2014年5月3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6,738.71万元,拟对其中的6,738.71万元自筹资金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具体情况列式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自筹资金投入	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片式电感器扩产项目	60,770.00	6,565.07	6,565.07
2	电子变压器新建项目	2,923.00	173.64	173.64
	合 计	63,693.00	6,738.71	6,738.71

2.公司于2013年9月27日公告了《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其内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四.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情况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在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内,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公司可以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6,738.7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温学礼、张鹏、蔡敬侠认为:

(1)公司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3)同意用募集资金6,738.71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利益需要,内容及程序均符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738.71万元。

4.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核字【2014】48260032号《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鉴证报告》,认为截止2014年5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6,738.71万元,拟对其中的6,738.71万元自筹资金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并认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专项说明》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5.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

顺络电子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前期投入资金的使用不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行为经过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顺络电子用募集资金6,738.71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4.瑞华核字【2014】48260032号《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鉴证报告》。

5.《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14-028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61号)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387,096股,每股面值1.00元,本次发行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主承销商,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5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56,999,988.00元,扣除发行费用20,096,549.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6,903,438.24元。该项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验字【2014】4826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

二. 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的承诺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计划投资进度		项目核准审批情况
				第一期	第二期	
1	片式电感器扩产项目	60,770	60,770	32,626	28,144	深发改核准【2013】0441号
2	电子变压器新建项目	2,923	2,923		2,923	深发改核准【2013】0427号
	合 计	63,693	63,693	–	–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为63,690.34万元,截止2014年6月12日,已使用片式电感器扩产项目中的9,500万元,其余资金暂未使用。

四.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一)投资额度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4亿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包括银行等金融机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所涉及的风险投资品种。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本不构成关联交易。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信息披露

截止本次公告日,公司无购买理财产品行为。未来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审议程序

本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相关的核查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及《重大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银行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六.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以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七.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购买任何银行理财产品。

八.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温学礼、张鹏、蔡敬侠认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内容。

(二)公司监事会认为: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顺络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宋平、吴订作为保荐代表人,发表意见如下:

1)关于顺络电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1.顺络电子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顺络电子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长城证券同意顺络电子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计划。

2)关于顺络电子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1.顺络电子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顺络电子目前现金流充裕,自有资金较多,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投资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管理层已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综上,长城证券同意顺络电子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计划。

八.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4.《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5.《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14-029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基本情况如下: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30日(星期一)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6月29日—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29日下午3:00至2014年6月30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4.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24日

5.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4年6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龙华新区观澜大富苑工业区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栋一楼大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请详见刊登于2014年6月1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 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14年6月2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地址:深圳龙华新区观澜大富苑工业区

邮政编码:518110

联系传真:0755-29832339(请注明:证券投资部)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四.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38	顺络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

(3)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00元

(4)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赞成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委托完成

4. 计票原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 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具体流程: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wltp.cninfo.com.cu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6月29日下午3:00至2014年6月30日下午3:00。

五. 其他

1. 会议咨询: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 系 人:徐佳　罗燕

联系电话:0755-29832586

2. 本次会议会期暂定为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附注:

1. 各选项中,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14-030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4年6月12日上午11:00在公司B栋一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平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利益需要,内容及程序均符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738.71万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14-031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6月2日以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会议于2014年6月12日上午10:00在公司B栋一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袁金钰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公司总股本由32,808.2311万股增至37,046.9407万股。

本议案需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0票弃权、0票反对。

因公司总股本由32,808.2311万股增至37,046.9407万股,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的修订:

1.原《公司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32,808.2311万人民币。

现修订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37,046.9407万元人民币。

2.原《公司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2,808.2311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现修订为: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7,046.9407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新增股份于2014年6月13日上市。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刊登于2014年6月1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0票弃权、0票反对。

为加快项目建设步伐,更好的把握市场机会,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部分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止2014年5月30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6,738.71万元,现拟对其中的6,738.71万元自筹资金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置换,用于公司资金周转和归还银行借款,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

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已经公司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刊登于2014年6月1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的意见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0票弃权、0票反对。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议案需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以充分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刊登于2014年6月1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和监事会意见刊登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得超过3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刊登于2014年6月1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和监事会意见刊登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在不超过以上贷款金额的范围内具体办理相关贷款事宜, 本授权长期有效直至下次董事会决议修订。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0票弃权、0票反对。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14年6月1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724　股票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2014-013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12元人民币;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暂按5%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114元,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股东按10%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为0.108元。

●股权登记日:2014年6 月18 日

●除息日:2014年6 月19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4年6月19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14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分配方